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的鉴证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目 录

一、鉴证报告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关于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中兴华核字(2025)第 010141 号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唯捷创芯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工作。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有关规定，编制《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唯捷创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唯捷创芯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有关规定编制。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唯捷创芯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5 年 4 月 24 日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2 年 3 月 1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25 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8.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66.60 元，募集资金总额 266,932.8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16,681.67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50,251.13 万元。

截至 2022 年 4 月 7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66,932.80 万元，坐扣承销费人民币 14,581.30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252,351.50 万元，已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汇入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信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77040078801000001716 的人民币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中兴华验字（2022）第 010039 号）。

（二）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募集资金专户收到的募集资金净额	2,523,514,960.00
减：截至 2023 年末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支出金额	1,877,988,335.92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项目	期末余额
截至 2023 年末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645,526,624.08
加：2024 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9,898,457.91
2024 年度现金管理类产品投资收益	9,037,777.79
现金管理类产品到期赎回	1,600,000,000.00
减：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	1,602,376,666.67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	124,504,429.00
支付专户手续费支出等	200.00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37,581,564.11

注 1：本表之“募投项目本年度支出”的金额与本报告附表 1 中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公司及子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根据实际情况先以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后续按月统计归集相关金额，履行内部审批后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上一自然月自筹资金支付的款项。因此，部分 2023 年度使用自筹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款项于 2024 年度进行了等额置换。

注 2：本表之“减：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的金额与本报告之“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中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金额的差异为购买农业银行对公司转让大额存单时向转让方支付的利息，该等利息在现金管理产品到期或转让后可收回。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后续对该制度进行了修订并由 2021 年度股东大会、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的变更及使用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其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序号	签署日期	签署方	协议类别
1	2022-3-28	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	2022-3-31	公司、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3	2022-3-31	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4	2022-3-31	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5	2022-4-21	公司、北京唯捷创芯精测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6	2022-5-10	公司、上海唯捷创芯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的活期存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募投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77040078801000001716	集成电路生产测试项目	403,681,750.26	活期存款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77040078801900001746	集成电路生产测试项目	114,061,652.11	活期存款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811140101240075574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69,631.54	活期存款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12290443921011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429,600.13	活期存款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序号	开户行	账号	募投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备注
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8111401012900744338	超募资金	15,838,930.07	活期存款
合计				537,581,564.11	

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成，于 2023 年 7 月结项。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依据上述监管协议的规定进行，不存在违反监管协议的情形。

三、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请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具体账户信息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各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机构	账号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	中国民生银行	635524934	0.00
2	中国光大银行	35270188001003139	0.00
3	招商银行	122904439210904	0.00
4	中国农业银行	02111101040020697	0.00
5	花旗银行	1736867245	0.00
6	中信银行	8111401012200774276	0.00
合计			0.00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现金管理产品到期且无下一步购买计划时及时注销以上专户。上述现金管理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将专用于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结算，不会用于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4 年度，现金管理相关投资产品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 号	存放银行	产品名称	购买日期	金额	到期日	是否 赎回
1	农业银行天津塘沽分行	对公司转让大额存单	2023/3/8	50,000,000.00	2024/3/7	是
2	农业银行天津塘沽分行	对公司转让大额存单	2023/3/13	50,000,000.00	2024/3/7	是
3	农业银行天津塘沽分行	对公司转让大额存单	2023/6/1	50,000,000.00	2024/4/10	是
4	农业银行天津塘沽分行	对公司转让大额存单	2023/6/1	50,000,000.00	2024/4/10	是
5	农业银行天津塘沽分行	对公司转让大额存单	2023/9/25	100,000,000.00	2024/4/10	是
6	浦发银行天津浦信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4/5/17	200,000,000.00	2024/5/31	是
7	农业银行天津塘沽支行	对公司转让大额存单	2024/6/11	200,000,000.00	2027/6/11	否
8	农业银行天津塘沽支行	对公司转让大额存单	2024/9/25	50,000,000.00	2026/3/13	否
9	农业银行天津塘沽支行	对公司转让大额存单	2024/10/10	50,000,000.00	2027/10/10	否
10	浦发银行天津浦信支行	对公司转让大额存单	2024/10/29	150,000,000.00	2024/11/29	是
11	浦发银行天津浦信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4/8/26	400,000,000.00	2024/9/30	是
12	浦发银行天津浦信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4/10/14	100,000,000.00	2024/11/14	是
13	浦发银行天津浦信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4/10/31	100,000,000.00	2024/11/29	是
14	浦发银行天津浦信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4/11/20	50,000,000.00	2024/12/4	是
15	浦发银行天津浦信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4/12/11	300,000,000.00	2024/12/31	是
合计				1,900,000,000.00		9,037,777.79

注：上述产品期限超过 12 个月的现金管理产品均为可转让大额存单，无需持有至到期，可随时或按季度、按半年度进行转让，流动性较好。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实施募投项目期间，使用公司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实施主体的基本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新增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谷四街 1 号院 14 号楼作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集成电路生产测试项目”的实施地点。

四、变更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 年度，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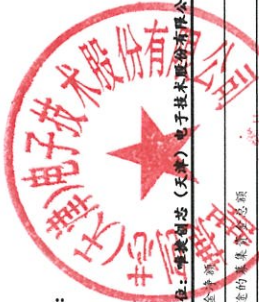
六、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唯捷创芯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唯捷创芯（天津）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4 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02,511,345.5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集成电路生产测试项目	否	1,308,002,200.00	1,308,002,200.00	1,308,002,200.00	120,402,871.82	542,905,449.86	-765,096,750.14	41.51	2026年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79,216,000.00	679,216,000.00	679,216,000.00		679,216,000.00		100.00	2023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流项目	否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否	不适用	15,293,145.5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487,218,200.00	2,502,511,345.53	2,487,218,200.00	120,402,871.82	1,722,121,449.86	-765,096,750.14	69.2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1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年2月1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增募投项目的议案》。考虑到公司成熟产品测试服务的市场资源较为丰富，市场竞争的加剧促使测试成本进一步下降。在此市场环境下，公司通过严谨的内部成本核算与全面深入的市场调研，精准识别出测试业务成本存在进一步优化的空间。对于成熟产品，鉴于成本的降低，无需进一步规划资源投入，公司通过公司的集成电路生产测试项目已能支持多类测试平台，在5G NR频段、高集成度模组以及WiFi模组等关键领域的产品测试工作中发挥着核心支撑作用。依托公司自主研发的测试方案和专业技术团队，公司现有测试能力已完全满足现阶段设备类产品的测试需求。公司短期内无需大规模投入设备的购置资金，可将有限的募集资金更合理地配置到其他战略业务领域，公司决定终止“集成电路生产测试项目”，同时新增“高集成度、高性能射频模组研发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76,509.68万元以及“集成电路生产测试项目”产生的利息与理财收益投入新项目。新项目投资规模为120,229.29万元，剩余资金缺口由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补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增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相关内容。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参见前述专项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相关内容。												

注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2: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营业执照

(副本)(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扫描二维码
了解市场主体身份
信息、备案、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乔久华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资产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8916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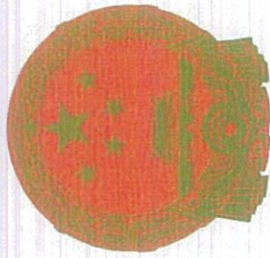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3 年 11 月 04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院 1 号楼南楼 20 层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27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塔20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146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首页



机构概况



新闻发布



政务信息



办事服务



互动交流



统计信息



专题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 > 主动公开目录 > 按主题查看 > 证券服务机构监管 > 审计与评估机构

索引号	bm56000001/2023-00002630	分类	审计与评估机构监管对象
发布机构		发文日期	2023年02月27日
名称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2.12.31)		
文号		主题词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2.12.31)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2.12.31)

88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010-85665218
89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0571-88879063
90	中京国瑞(武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公正路216号平安金融科技大厦11楼	027-87318882
91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10层	010-68360123
92	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31号5层512A	010-62267688
93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188号信达广场52层	022-88238268-8239
94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丰台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010-51716767
95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027-86781250
96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五栋大楼B1座1七、八层	010-88395676
97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内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010-67088759
98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内大街2号22层A24	0311-85927137
99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010-51423818
100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010-62212990
101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4层	010-88356126
102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嘉定工业区沪宜路叶城路1630号5幢1088室	021-63525500
103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重庆市渝北区财富大道1号重庆财富金融中心39层	023-6387840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2008年12月18日
2008.12.18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08年12月18日
2008.12.18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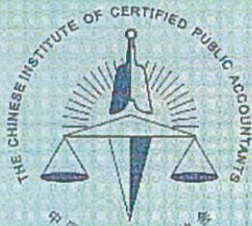
2013年12月30日
2013.12.30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13年12月30日
2013.12.30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姓名 刘炼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0-4-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京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1010819700404413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刘炼
证书编号: 110000632255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 名 魏润平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1-04-23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6011119910423251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发证日期: 2019 年 08 月 15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魏润平
注册号: 110001670291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m /d